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號

聯絡人：范聿圻

電話：(02)77495038

電子信箱：spe.adlearning@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師大復諮高齡字第11310322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B4各領域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國小特殊教育) (1131032284-0-0. pdf)

主旨：敬請轉發並鼓勵轄內中小學之特教老師參加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暨復健諮商與高齡福祉研究所舉辦「B4 各領域/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國小特殊教育(國語文及數學領域)」活動，請查照。

說明：

一、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臺中場：

113年12月1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求真樓2樓 K207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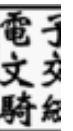
(二)臺北場：

114年1月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本校博愛樓3樓R317會議室。

二、報名方式：即日起採線上報名至額滿為止，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並確認於Google表單中上傳A1A2研習證明，以利團隊審核。

113年12月14日臺中場連結：<https://reurl.cc/VMryZR>。



特殊教育科 收文:113/11/13



041130101104 有附件

114年1月4日臺北場連結：<https://reurl.cc/Repal9>。

三、由於受到場地限制，各場次僅開放約50~60位學員報名。名單將公告於全國特教資訊網，報名學員可以點選以下連結查看報名狀態：

(一)113年12月14日臺中場：<https://reurl.cc/5d9xgq>。

(二)114年1月4日臺北場：<https://reurl.cc/myV507>。

四、活動對象及錄取順序：

(一)具備並上傳 A1A2 研習證明之全國特教教師優先。

(二)未具備 A1A2 研習證明之全國特教教師。

(三)其他對本議題有興趣之相關專業人員、一般教師。

五、本次工作坊為達互動及實作之成效，建議自備以下物品：

平板載具（視自身需求攜帶，若手邊無平板設備，可在填寫報名表單時備註需借用平板乙台）。

六、研習前請查詢是否已審核錄取；經錄取後因故未能參加者，請通知承辦單位請假，若無故缺席，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

七、為鼓勵各校特教教師踴躍參加，請惠允參與人員公（差）假出席。

八、本次課程提供中午餐盒，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筷、衛生紙等個人用品。

九、詳細之課程內容及交通資訊請參考本文附件。

正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校教育學院復健諮商與高齡福祉研究所

電子公文
2024/11/13
11:55:28
交換章

校長 吳正己